

長榮大學公告

主旨：公告 115 學年度書畫藝術學系學士班單獨招生錄取名單

依據：本校 114 學年度第 19 次招生委員會決議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正、備取名單如后：依名次排序，先由左至右，再由上而下。

書畫系學士班一般生

正取 19 名

楊○河	517010017	郭○芸	517010005	曾○香	517010015	顏○琪	517010012	陳○妍	517010006
黃○鑫	517010009	吳○珠	517010001	黃○泰	517010003	辛○薇	517010016	黃○茹	517010018
陳○佳	517010004	邱○綉	517010008	王○行	517010024	王○茵	517010025	李○香	517010014
戴○安	517010007	王○智	517010020	沈○娟	517010023	李○琍	517010002		

書畫系學士班一般生

備取 7 名

盧○芊	517010022	李○庭	517010010	邱○維	517010026	桂○婕	517010021	黃○新	517010019
黃○翔	517010013	劉○寬	517010011						

二、依本招生簡章第 1 頁規定，本學系招生時程較早之招生管道總量內缺額，得回流至本招生，並依規定公告回流後名額，故上列正取名額已加計前述之回流名額。

三、正(備)取考生將同時接獲「考試結果通知單」及「正(備)取生報到(遞補)通知書」。正(備)取考生報到(遞補)作業及報

到(遞補)規定有關證件，將於報到(遞補)通知書中列明。

四、正(備)取生未依規定時間辦理報到(遞補)、註冊者，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正(備)取生不得異議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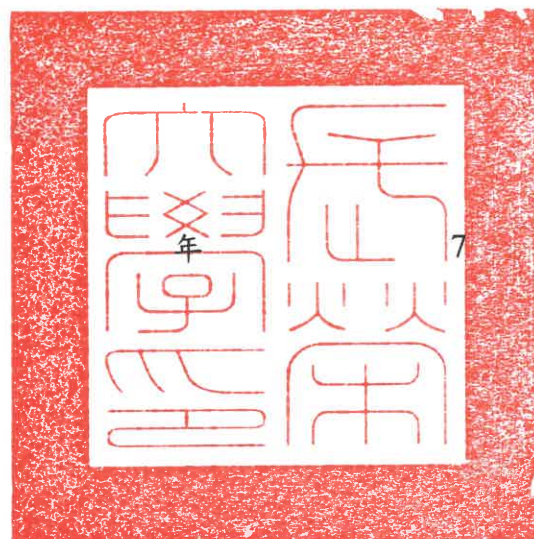
長榮大學招生委員會

主任委員

孫惠民

西 元

2 0 2 6



月

2 1

日